

南谯经开区聚焦“四力”为经济发展注入“新动能”

本报讯 今年以来,南谯经开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省、市、区“新春第一会”精神,持续狠抓招商引资,紧抓重点项目建设,奋力拼出发展“加速度”,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新动能”。

聚焦招大引强激发活力。围绕新能源、新材料、电子信息和半导体等三大主导产业,采取“基金+招商”等方式,坚持顶格倾听、顶格协调、顶格推进,充分用足用活各类政策资源招引重大项目,开展“走出去、引进来”等招商引资活动77次,获得有效项目线索12个,重点在谈项目5个,已签约亿元项目7个,其中30亿元以上项目1个。

聚焦招才引智提升智力。通过实地走访、微信等平台,及时将《南谯区进一步鼓励科技创新发展若干政策》等政策送到企业,累计招引高层次人才15人。完成2022年度省、市级人才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省级人才资助9人,省级引才平台3家企业。

聚焦项目建设凝聚合力。实行重点项目包保责任制,帮扶帮办12个项目办理开竣工等手续50余项,向上争取土地指标1039亩,完成5个林地项目立项、可研。实现利维能二期等9个项目开工,博晶科技及拓维光电等5个项目完成主体验收。

聚焦暖企服务减少阻力。常态化推进“四送一服”,定期到企业走访,用心为企业服务,累计召开要素对接会7场次,摸底掌握29家企业用工缺口1500余人,先后通过抖音平台、三公里就业圈社招平台、“腰铺二郎庙会”等协助招聘,为企业帮招1200人。为企业解决人才公寓6套,为企业解决蓝领公寓57套。

(吕胜)



声明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滁州中心支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00740861199N)即日起与以下人员解除劳动合同:陶磊磊(341124198710010038);刘丽(341102198812190828)

特此声明。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滁州中心支公司
2023年3月27日

定远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工业项目“标准地”公开出让公告

定自然资源公告字(2023)7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国土资源部《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滁州市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条件和出让流程的通知》(滁自然资规函[2021]357号)等法律、法规规定,经定远县人民政府批准,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下列1宗国有建设用地

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现就有关出让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开出让宗地位置、规划指标、起叫价、保证金及出让年限

宗地编号为:GY2022-66号,位于定远县盐化工业园创新大道东侧。宗地四至范围为:东至空地,西至创新大道绿化控制线,南至空地,北至空地。土地类型

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三类工业用地,出让面积:80995.9平方米(合121.5亩)。依据县规委会2022年第7次会议审议的规划设计条件(定规通字[2022]81号)。

具体情况见下表:(详细规划指标及出让要求请在政府网站下载并仔细阅读出让文件)

宗地序号	出让土地面积 m ²	规划用途	主要规划指标			出让年限(年)	出让方式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增价幅度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物要求
GY2022-66	80995.9平方米(合121.5亩)	三类工业	≥0.6	不小于40%	不大于10%	建筑性质为:车间、仓库、生产等用房	50年	挂牌	1359.8	1359.8	1

二、需要说明的宗地情况:

(一)上述宗地为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按照《滁州市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条件和出让流程的通知》以及《定远县开发区(盐化园)工业项目“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要求执行,请竞买人详细阅读出让文本及附件材料。

(二)上述宗地主要指标如下所示:

GY2022-66号宗地,固定资产投资强度≥200万元/亩;亩均税收≥15万元/亩;项目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0.305吨标准煤/万元。环保要求应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以及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要求。

(三)出让宗地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出让文件,申请人可在定远县人民政府网站(定自然资源公告字[2023]7号)公告下方下载“附件:出让文件”或于2023年3月29日前到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3楼土地收购储备中心获取出让文件。

三、竞买人资格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愿意按项目投资要求投资的,均可参加申请竞买。申请人可单独申请竞买,也可以联合报名竞买。

(二)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和违法用地正在查处及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者不得参加报名竞买。

四、申请竞买需要提供的资料

申请人报名时须提供下列资料:1.竞买申请书;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3.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5.申请人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6.商业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7.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8.竞买保证金票据;9.与定远经济开发区(盐化园)管理委员会签订的《“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书》。

五、公开出让方式

(一)出让方式
GY2022-66号宗地以挂牌方式设有保留底价公开出让,参加竞买人报价不达到底价不能成交。出让底价由定远县国有土地资产管理委员会主任办公会议另行

研究。

(二)报名和报价期限

(1)GY2022-66号宗地参加竞买报名、缴纳保证金开始时间2023年2月27日8时;报名、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2023年3月29日17时。参加竞买报价开始时间2023年3月20日9时,参加竞买报价截止时间2023年3月30日10时。

(2)至报名截止时间2023年3月29日17时,经审核符合报名条件、缴纳竞买保证金、资料齐全的竞买人,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在2023年3月29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参加竞买人持竞买资格确认书方可进行报价活动。

(3)报名地点和竞买资格确认地点: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三楼出让监管股。

(4)挂牌竞买报价、竞价地点: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六开标室(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六楼会议室)。

(5)挂牌出让成交结果由公证人员现场公布,出让人与竞买人现场签订成交确认书。

六、成交价款缴纳

(一)GY2022-66号宗地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清全部成交价款。土地竞得人延迟缴纳价款的,延迟部分按每日1‰向出让人缴纳违约金。

(二)出让成交价即为地块的成交地价款,土地使用权契税及其他相关费用(不限于公告费)由竞得人另行缴纳。

七、宗地移交方式

GY2022-66号国有建设用地工业项目“标准地”土地使用权竞得人,缴清全部成交价款、契税及其他费用后,出让人30日内现状净地交付土地。

八、开工约定

(一)GY2022-66号宗地自土地移交之日起,土地竞得人须1个月内开工建设,自开工之日起24个月内须全部建设完工。

(二)土地竞得人未按期开工的,每延迟一日应向出让人支付相当于土地出让总价款的1‰违约金。

九、其他特别约定

(一)GY2022-66号国有建设用地工业项目“标准

地”土地使用权竞得人须严格履行《“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如不能达到约定的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亩均税收、项目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环保及安评等要求的,定远经开区(盐化园)管委会牵头负责责令土地竞得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土地竞得人不能按要求完成整改的,定远经开区(盐化园)管委会按照与竞得人签订的《“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相关约定追究竞得人违约责任。

(二)GY2022-66号宗地用地范围内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配套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总用地面积的7%。严禁在工业项目用地范围内建设成套住宅、专家楼、宾馆、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

(三)炉桥镇负责GY2022-66号地块上征地补偿矛盾和问题处理解决。

(四)定远经开区(盐化园)管委会负责《“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的履行监督。

十、本次出让由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具体承办,并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联系地址: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联系电话:0550-4888621

联系人:徐梦静、程少军

邮政编码:233200

收款单位: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竞买保证金账户一: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188760221501

竞买保证金账户二: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土地

出让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远县支行

账号:20334112500100000169402

竞买保证金账户三: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934009010033516148

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2月27日



保护水资源

生态安全

节约用水

3月22日“世界水日”

3月22-28日“中国水周”



由市级文明单位 滁州市城西水库管理处 特约刊登